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20147997A號  
附件：主要計畫書、圖各1份



主旨：「變更新化主要計畫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（含計畫圖重製）（第二階段）案」自112年2月20日起依法再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再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12年2月20日起30天。
- 二、再公開展覽地點：再公開展覽計畫書及圖公告於本府公告欄、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本市新化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各1份。
- 四、都市計畫說明會舉辦時間與地點為民國112年3月7日上午10時整，假本市新化區公所3樓展演廳室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新化區中山路130號）。
- 五、再公開展覽範圍：新編號22、再人2、再人13等3案。
- 六、再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，以供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，惟實際參採情形須俟該計畫案審議完成後，依本府公告發布實施內容為準。
- 七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新型冠狀病毒COVID-19）疫情，



如欲參加說明會者，請自行準備口罩並全程配戴，及其他應配合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。

- 八、因應最新疫情發展，有關說明會如配合中央疫情防疫政策需延期辦理或其他配合事項，後續另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（<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/>）另行公布相關事宜。另說明會簡報將於會後上傳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（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首頁—都市發展熱門點閱—多媒體專區—影音專區—公開展覽說明會影音專區）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市長黃偉哲

